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 区发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 年山东省政 府专项债券(十四期)聊城市冠县妇幼保健 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鲁新天地专审字(2022)第(1006)号

山东新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2年1月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 (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十四期)

聊城市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根据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的规定,作为山东省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发行人")申请发行2022年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审核机构,我所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总体评价报告。

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发行人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需提醒报告使用者注意:由于在编制融资与平衡测算方案中运用了一系列的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同时,我们查阅了发行人提供的聊城市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资料及有关基础数据。

项目位于聊城市冠县,杭州路以南、苏州路以北。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

项目规划占地面积 16147.33m²,新建 39500m²综合楼一栋和 500m²发热门诊。综合楼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5000m²门诊楼,19500m²住院部,5000m²后勤保障以及教学科研楼,购置各类医疗设备,建设其他配套附属设施。

项目从开工建设至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具体日期为2022年1月至2023年12月。

经专项审核,我们认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金流入预测表,公允的反映了本项目收益和现金流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在相关单位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项目预期收入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及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及融资平衡。

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一、本期债券应付本息情况

发行人拟就聊城市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发行专项债券。项目总投资 65000 万元,项目资本金 32500 万元,发行专项债券 32500 万元(其中本次拟发行 4000.00 万元,预计 2022年后续发行 28500 万元)。债券发行情况见下表:

表 1 债券发行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	 总投资额	资本金	发行专项债券				
グロ	心权更微	贝平金	合计	本次发行	预计后续发行		
聊城市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 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	65000	32500	32500	4000	28500		
合计	65000	32500	32500	4000	28500		

1. 拟继续发行专项债券存续期应付本息情况

项目拟发行专项债券 32500 万元,假定全部在 2022 年分批次发行, 发行期限 20 年,票面利率为 4.2%,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利息,到 期一次性偿还本金,且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偿还时支付。自发行之日

起 20 年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详见下表:

表 2 还本付息表

单位:万元

_	//C Z	C > 1 - 11 > Q > >			1 1	-• /٧ / ⊔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増加本 金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融资利率	当年应付 利息	当年还本 付息合计
第1年	0.00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2年	32,500.00	0. 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3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4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5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6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7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8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9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0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11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2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3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4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5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6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7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8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9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20 年	32,500.00		32,500.00	0.00	4. 2%	1,365.00	33,865.00
合计	_	32,500.00	0.00			27,300.00	59,800.00

二、本息覆盖倍数

本期债券募投项目主要收益为分娩年收入、围产保健年收入、妇女保健年收入、儿童保健年收入、康复中心年收入、培训人员年收入、其他医院相关项目年收入。

聊城市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共产生项目收益 119857.66 万元,债券本息 59800 万元,债务本息覆盖倍数为 2.0。

当项目收入下降 5%时,累计可用于还本付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 111025.02 万元,能够覆盖专项债券本息金额 59800 万元,债务本息偿付保障倍数 1.86 倍。当项目成本上升 5%时(除折旧费、财务费用外均上升 5%),累计可用于还本付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 114481.18 万元,能够覆盖专项债券本息金额 59800 元,债务本息偿付保障倍数 1.91 倍。

由以上分析可以得出,本项目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三、专项评价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的专项债券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聊城市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可以相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项目建成后产生的预期收入作为后续资金回笼手段,为项目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能够满足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

本专项评价报告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 聊城市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专项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由于报告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本所及注册会计师无关。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 (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 聊城市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一、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预测编制基础

本次预测以聊城市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预期收入为基础,结合项目的建设期、运营期,以预测期间经济环境等的最佳估计假设为前提,编制聊城市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预测表。

二、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预测假设

(一) 一般假设

- 1. 预测数据按照谨慎性原则(少估收益多估成本)进行预测,即收益预测选择区间数据较低值,成本预测选择区间数据较高值;
- 2.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 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 3. 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 4. 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 5. 发行人预测的收入能够实现;
 - 6. 项目现金流入和流出预测数据均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
 - 7. 参考政府相关部门对本项目批复的有关数据;
- 8.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 特殊假设

1. 建设的项目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行业地区的规划;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在实际运营中可达到预期的设计能力;

- 2. 项目可用于偿还债券的净现金流量按计划全部用于归还债券本息。
 - 三、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说明
 - (一) 项目概况
 - 1. 项目建设单位

冠具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 项目背景及内容

从聊城市卫生计生委获悉,聊城的医改将在巩固近几年改革成果的基础上,围绕"医疗服务、公共卫生、监管体制"三项改革,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三项原则,实现从打好基础向提升质量转变,从形成框架向制度建设转变,从试点探索向全面推进转变,努力打造"冀鲁豫三省交界医疗卫生高地",让广大人民群众进一步享受改革成果。

妇幼保健工作是我国卫生保健事业的重中之重,是关系妇女健康的重要问题,长期以来,中国各级各地政府部门在妇幼保健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

妇幼保健,简单来说就是妇女和儿童保健管理。妇女保健包括婚检、孕妇的产前检查,叶酸的发放、高危孕产妇的监控、生殖健康的宣传、分娩的一系列检查和产后访视;儿童保健包括小孩子的产后访视,体检,疫苗接种,体弱儿的监控,新筛(新生儿筛查)等等。妇女儿童是一个国家卫生保健的重点,其健康水平代表着人口的总体健康状况。中国历来重视和关心妇女儿童健康问题,中国历史上形成的高生育率、高死亡率的传统生育模式已经改变,实现了低生育率和低死亡率的良性循环。

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规划占地面积 16147.33m²,新建39500m²综合楼一栋和500m²发热门诊。综合楼主要 建设内容包括 15000m² 门诊楼, 19500m² 住院部, 5000m² 后勤保障以及教学科研楼, 购置各类医疗设备, 建设其他配套附属设施。

该项目总投资 65000 万元,项目资本金 32500 万元,发行专项债券 32500 万元(其中本次拟发行 4000.00 万元,预计 2022 年后续发行 28500 万元)。该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计划用于建设门诊及病房楼、购置所需医疗护理设备,办公设施、停车场等基础设施。

3. 项目主要批复文件

已取得冠县发展和规划局《关于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冠发改审批【2021】11号)

4. 项目投资及筹措

根据可研报告及项目批复文件,项目总投资 65000 万元,项目资本金 32500 万元,发行专项债券 32500 万元(其中本次拟发行 4000.00万元,预计 2022 年后续发行 28500 万元)。假定 2022 年债券发行期限 20年,票面利率为 4.2%,在债券存续期按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且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偿还时支付。

专项债券的还款资金主要来源是分娩年收入、围产保健年收入、 妇女保健年收入、儿童保健年收入、康复中心年收入、培训人员年收入、其他医院相关项目年收入。

除政府专项债券外,项目无其他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

表 1 债券发行计划表

单位:万元

			发行专项债券					
项目	总投资额	资本金	合计	本次发行	预计 2022 年后 续发行			
聊城市冠县妇幼 保健计划生育服 务中心综合楼建 设项目	62500	32500	32500	4000	28500			
合计	62500	32500	32500	4000	28500			

(二)项目收入预测

本项目营业收入主要是分娩年收入、围产保健年收入、妇女保健年收入、儿童保健年收入、康复中心年收入、培训人员年收入、其他医院相关项目年收入。年营业收入为10255万元。详见下表:

+ 0	共 ルル / / / / / / / / / / / / / / / / / /	出仁	T
表 2	营业收入估算表	单位:	刀兀

序号	名称	收入 (万元)
1	分娩年收入 (万元)	6000
1.1	元/人	6000
1. 2	人次/年	10000
2	围产保健年收入 (万元)	2100
2. 1	元/人	2100
2. 2	人次/年	10000
3	妇女保健年收入 (万元)	240
3. 1	元/人	1500
3. 2	人次/年	1600
4	儿童保健年收入 (万元)	540
4. 1	元/人	900
4. 2	人次/年	6000
5	康复中心年收入 (万元)	750
5. 1	元/人	1500
5. 2	人次/年	5000
6	培训人员年收入 (万元)	500
6. 1	元/人	2500
6. 2	人次/年	2000
7	其他医院相关项目年收入(万元)	125
7. 1	元/人	500
7. 2	人次/年	2500
合计		10255

(三)经营成本预测评价

项目建成后,影响本次及后续发债还本付息的支出包括项目运营 成本和相关税费。

1、成本估算

- (1)项目运营期中所需药品及材料、燃料动力等价格均以现价为基础,预测到运营期初的价格。正常年估算合计为2186.10万元。
- 1)该项目药品及医用耗材根据门诊数量、病人数量确定,估算为2000万元;
- 2) 水电费: 项目年用电量 259.94 万 kWh, 用水量 13797m³, 用电、 用水按市场价格 0.7 元/kWh 和 3 元/m³ 计算, 约为 186.10 万元。

(2) 折旧

按直线折旧法计算,新增固定资产折旧按30年,残值率为5%,正常年折旧费2123.55万元。

- (3) 修理费取折旧费的 5%计算,正常年修理费为 106.18 万元。
- (4)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200 人,包括管理人员 30 人(工资 4 万元/人•年,8 年后上涨为 5 万元/人•年),普通员工 170 人(正常年工资 3.6 万元/人•年,8 年后上涨为 4 万元/人•年),职工福利费用按年工资的 14%计取。则本项目运营期第 1 年至第 8 年的工资及福利费用为834.48 万元/年,运营期第 9 年至第 20 年工资及福利费用为 946.20 万元/年。

(5) 其它费用

其他营业费用按年营业收入的提取比例为 1%, 正常年运营期估算 102.55 万元。

其他管理费用按工资总额的5%计取,则本项目运营期第1年至第8年的为36.60万元/年,运营期第9年至第20年为41.50万元/年。

其中付现成本为其他管理费、燃料动力费、人员工资。

2、相关税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企业的下列收入为免税收入"中第四项"符合

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07〕512号)中第八十四条"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三)取得的收入除用于与该组织有关的、合理的支出外,全部用于登记核定或者章程规定的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事业;(四)财产及其孳息不用于分配;(五)按照登记核定或者章程规定,该组织注销后的剩余财产用于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目的,或者由登记管理机关转赠给与该组织性质、宗旨相同的组织,并向社会公告;(六)投入人对投入该组织的财产不保留或者享有任何财产权利;(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开支控制在规定的比例内,不变相分配该组织的财产"。所以,本项目不计取所得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社会办医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办发【2015】45号)文规定:"鼓励地方通过设立健康产业投资基金等方式,为社会办医疗机构提供建设资金和贴息补助。鼓励社会办医疗机构以股权融资、项目融资等方式筹集开办费和发展资金。"及"落实医疗机构税收政策。积极落实社会办医疗机构各项税收政策。对社会办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营业税;对符合规定的社会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自用的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符合规定的社会办营利性医疗机构自用的房产、土地,自其取得执业登记之日起,3年内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社会办医疗机构按照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经认定为非营利组织的,对其提供的医疗服务等符合条件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企业、个人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对社会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的捐赠,按照税法规定予以税前扣除。"故本项目不计取营业税、增值税、所得税等税费。

根据《山东省税务局关于由于减免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而减 免的城市维护建设税应如何处理问题的通知》(87)鲁税三字9号文 中指出: "凡经批准减免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同时减免城市 维护建设税"。

所以本项目不计取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附加费。

(四)项目投资支出预测评价

1、项目投资资金来源

查阅项目立项文件和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工程总投资额65000 万元。拟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32500,00 万元,本期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 券募集建设资金 4000 万元,期限 20 年;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2%,在 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项目资金分两年使用,具体各年投资金额见下表。

	,	,	
年份	投资合计	资本金	发行债券金额
2022 年	43500	11000	32500
2023 年	21500	21500	
合计	65000	32500	32500

表 3 分年度投资计划表 金额单位:万元

2、财务费用

按照项目资金来源, 主要涉及专项债券利息支出, 各年支出情况 如下表:

表 4 债券还本付息估算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余额	本期増加本 金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融资利率	当年应付 利息	当年还本 付息合计
第1年	0.00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2年	32,500.00	0. 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3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4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5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6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7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8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9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0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1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2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3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4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5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6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7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8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19 年	32,500.00		0.00	32,500.00	4. 2%	1,365.00	1,365.00
第 20 年	32,500.00		32,500.00	0.00	4. 2%	1,365.00	33,865.00
合计	-	32,500.00	0.00			27,300.00	59,800.00

(三)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性评价

1、平衡方案现金流量测算

按照项目产生的所有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三种资金活动对资金流入流出进行编制。现金流量表项目中的年度累计净现金流量大于 0 即表明年度不存在资金缺口,资金能保障建设和还本付息需要。

根据项目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资金流动进行测算项目现金流量如下表:

表 5 财务计划现金流量表金额 单位: 万元

		7/2 0	7.4 24 -1	11 70 35 10 3			• / / / ⊔			
项目运行期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 10 年
一、经营活动净现金 流量	0.00	0. 00	4,599.19	5, 395. 82	6, 192. 46	6,989.09	6,989.09	6,989.09	6,989.09	6,989.09
现金流入	0.00	0.00	7,178.50	8,204.00	9,229.50	10,255.00	10,255.00	10,255.00	10,255.00	10,255.00
营业收入	0.00	0.00	7,178.50	8,204.00	9,229.50	10,255.00	10,255.00	10,255.00	10,255.00	10,255.00
现金流出	0.00	0.00	2,579.31	2,808.18	3,037.04	3,265.91	3,265.91	3, 265. 91	3,265.91	3,265.91
经营成本	0.00	0.00	2,579.31	2,808.18	3,037.04	3,265.91	3,265.91	3,265.91	3, 265. 91	3,265.91
税金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增值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	0. 00	0.00	0. 00	0.00	0.00	0. 00	0. 00	0.00	0.00	0.00
二、投资活动净现金 流量	-42,135.00	-20,135.00	0.00	0.00	0. 00	0.00	0.00	0.00	0.00	0.00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42,135.00	20,1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建设投资	42,135.00	20,135.00								
三、筹资活动净现金 流量	42, 135. 00	20, 135. 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现金流入	43500.00	2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资本金投入	11000.00	21500.00								
银行借款投入										
专项债券融资投入	32,500.00	0.00								
现金流出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需支付的银行借款										
利息支出(万元)										
需支付的专项债券 利息支出(万元)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需支付的银行借款 还本支出(万元)										

32,500.00

需支付的专项债 还本支出(万元														
净现金流量		-1,36	65. 00	-1,	365. 00	3,234.19		4,030.82	4,827.46	5,624.09	5,624.09	5,624.09	5,624.09	5,624.09
期末资金余额		-1,36	65. 00	-2,	730. 00	504. 19		4,535.01	9,362.47	14,986.56	20,610.65	26,234.75	31,858.84	37,482.9
	第 11	年	第 12 -	 年	第 13 年	第 14	——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第 17 年	第 18 年	第 19 年	第 20 年	合计
一、经营活动 净现金流量	6,872	2. 47	6,872.	47	6,872.4	7 6,872.	. 47	6,872.47	6,872.47	6,872.47	6,872.47	6,872.47	6,872.47	119,857.
现金流入	10,25 0	55. 0	10,255 0	5. 0	10,255. 0	0 10,25	5. 0	10,255.0 0	10,255.0 0	10,255.0 0	10,255.0 0	10,255.0 0	10,255.00	178, 437. 0
营业收入	10,25 0	55. 0	10,255 0	5. 0	10,255. 0	0 10,25	5. 0	10,255.0 0	10,255.0 0	10,255.0 0	10,255.0 0	10,255.0 0	10,255.00	178, 437. 0
现金流出	3,382	2. 53	3,382.	53	3,382.5	3 3,382.	. 53	3,382.53	3,382.53	3,382.53	3,382.53	3,382.53	3,382.53	58,579.3
经营成本	3,382	2. 53	3,382.	53	3,382.5	3 3,382.	. 53	3,382.53	3,382.53	3,382.53	3,382.53	3,382.53	3,382.53	58,579.3
税金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增值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 00	0.00	0.00	0.00	0.00
二、投资活动 净现金流量	0.00		0.00		0.00	0.00		0.00	0. 00					-62,270. 0
现金流入														0.00
现金流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270.0
建设投资														62,270.0
三、筹资活动 净现金流量	-1,36 0	55. 0	-1,365 0	5. 0	-1,365. 0	0 -1,36	5. 0	-1,365.0 0	-1,365.0 0	-1,365.0 0	-1,365.0 0	-1,365.0 0	-33,865.0 0	2,470.00
现金流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270.0
项目资本金 投入														29,770.0
银行借款投														0.00

专项债券融

资投入											
现金流出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33,865.00	59,800.00
需支付的银											
行借款利息											0.00
支出 (万元)											
需支付的专											
项债券利息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1,365.00	27,300.00
支出 (万元)											
需支付的银											
行借款还本											0.00
支出 (万元)											
需支付的专											
项债券还本										32,500.00	32,500.00
支出 (万元)											
净现金流量	5,507.47	5,507.47	5,507.47	5,507.47	5,507.47	5,507.47	5, 507. 47	5,507.47	5,507.47	-26,992.5	60,057.66
1771亚加里	0,007.47	5,507.47	5,507.47	5,507.47	5,507.47	0,001.41	5,507.47	5,507.47	0,001.41	3	00,007.00
期末资金余	42,990.4	48,497.8	54,005.3	59,512.8	65,020.2	70,527.7	76,035.2	81,542.7	87,050.1	60,057.66	
额	0	8	5	2	9	7	4	1	8	00,037.00	

2、对可行性研究报告参数的修正

本次评价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行性研究报告参数进行了个别修正:收入计算错误、增加其他管理费用、人员工资测算错误,本次测算予以修正。

3、还本付息保障倍数

本息保障倍数能够进一步说明项目自身产生的资金流是否充足,保障程度大小。根据前述对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还本付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119857.66万元,能够覆盖专项债券本息金额59800万元,债务本息偿付保障倍数2.0倍,用于还本付惠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4、项目收益抗压能力分析

鉴于项目收益预测依赖一定的假设条件,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收益和现金流进行预测,未来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本着保守性原则,对项目收益下行波动情况进行抗压测试,作为衡量项目收益满足本息偿付的可靠性指标。

当项目收入下降 5%时,累计可用于还本付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 111025.02 万元,能够覆盖专项债券本息金额 59800 万元,债务本息偿付保障倍数 1.86 倍。当项目成本上升 5%时(除折旧费、财务费用外均上升 5%),累计可用于还本付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 114481.18 万元,能够覆盖专项债券本息金额 59800 元,债务本息偿付保障倍数 1.91 倍。

由以上分析可以得出, 本项目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四、专项评价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的专项债券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 2022 年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可以以相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本次项目提供足够的

资金支持。同时,项目收益作为后续资金回笼手段,为项目提供了稳定的现金流入,能够满足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

五、使用限制

- 1. 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 2. 本评价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价目的和用途。
- 3. 本评价报告只能由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价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风险与本所及注册会计师无关。



田 说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 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 租、出借、转让。

出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 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E,

Ш 90 世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山东新天地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二环新 号东环国际D座1901 主任会计师:段中明 称: 首席合伙人: 松 恒 经 各

执业证书编号: 37050034 组 织 形 式:有限责任

批准执业文号: 鲁财会[2004]2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06-09

18

